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子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对公司子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1、公司通过子公司间接持有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顺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公司董事、总裁汪洋担任福州顺荣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共同出资成立产业投资基金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合作事宜完全按照市场规则进行，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情形。

3、同意公司将《关于子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陈胜华、吴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六日